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 **MANGKON ROAD LIMITED**

(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由Argyle Street Management Limited管理



### 公告

由華富建業企業融資有限公司  
代表

## **MANGKON ROAD LIMITED**

提出附帶先決條件的  
自願現金部分收購要約  
以收購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的  
不超過204,900,000股股份

(MANGKON ROAD LIMITED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的除外)

### 達成先決條件

要約人的財務顧問



茲提述(i)Mangkon Road Limited (「要約人」)發出日期為2025年1月1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由華富建業企業融資有限公司代表要約人提出附帶先決條件的自願現金部分收購要約(「部分收購要約」)以收購綠科科技國際有限公司的不超過204,900,000股股份之公告(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的除外)(「該公告」)；(ii)要約人發出日期為2025年1月28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長部分收購要約的最後截止日期；以及(iii)要約人發出日期為2025年2月4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要約人將會發出的有關部分收購要約的要約文件。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的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達成先決條件

誠如該公告「附帶先決條件的自願現金部分收購要約 — 部分收購要約的先決條件」一節所披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8.1，部分收購要約須待獲得執行人員對部分收購要約的同意後方可作出。

要約人欣然宣佈，於2025年2月14日，已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8.1獲得執行人員對部分收購要約的同意，並已達成先決條件。華富建業企業融資將代表要約人向合資格股東提出無條件部分收購要約。

## 寄發要約文件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8.2，要約人須自該公告日期起計21日(或收購守則許可及獲執行人員同意的較後日期)內向股東寄發要約文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部分收購要約的條款及預期時間表。要約人正在根據收購守則落實要約文件。合資格股東在決定是否接納部分收購要約前，務請細閱要約文件。有關寄發要約文件的公告將會在適當時候根據收購守則另行刊發。

## 授出嚴格遵守收購守則規則28.7的豁免

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8.7，須就準確數目之股份作出部分收購要約。

誠如該公告「附帶先決條件的自願現金部分收購要約 — 豁免遵守收購守則規則28.7」一節所披露，由於部分收購要約乃為收購受要約公司不超過15.00%的已發行總股本而作出，一項有關豁免嚴格遵守收購守則規則28.7的申請已作出。

要約人欣然宣佈，於2025年2月14日，執行人員已授出嚴格遵守收購守則規則28.7的豁免，並同意部分收購要約以收購最多204,900,000股股份(佔於該公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5%)而作出。該同意須受條件規限，即未經執行人員事先同意，部分收購要約的最終截止日期不得遲於要約文件日期後28天。

承

**Mangkong Road Limited**  
**Adriatic Sea Management Limited**  
唯一公司董事命

香港，2025年2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Adriatic Sea Management Limited*為要約人之唯一公司董事。

要約人之唯一董事*Adriatic Sea Management Limited*及其最終控股實益擁有人陳先生願就本公告所載資料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告所表達的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而本公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之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概以英文版本為準。